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廖怡樺
電話：03-3322101#7338
傳真：03-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7000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303545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736800A_1130354547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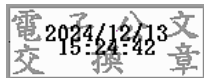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國家文官學院114年度公務人員「每月一書」暨「延伸閱讀」書目及專書優惠購書方案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家文官學院（以下簡稱文官學院）113年12月12日國院數字第1130860200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- 二、文官學院為落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理念，提升公部門閱讀風氣，已遴選114年度公務人員「每月一書」及「延伸閱讀」專書各12本，並公告於該學院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nacs.gov.tw>）。另為利各機關辦理閱讀推廣活動及公務同仁採購旨揭專書，該學院業獲國內多家優質廠商同意提供公務人員優惠購書方案，各廠商優惠內容請參閱上開網站〈便民服務〉下載專區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人事室 113/12/13 16:00



1130009313

有附件